

中山博爱基金会
2024年度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京慧智宏景专审字【2026】第 0137-05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附送：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Huizhihongj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中山博爱基金会 2024年度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京慧智宏景专审字【2026】第 0137-05 号

中山博爱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山博爱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24年度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范围是 2024年度项目非限定用途净资产结余安排项目专项经费预算使用情况。

基金会的责任是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算，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对项目预算经费的使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基金会的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内部审批文件及相关资料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具体审计情况如下：

一、审计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 《基金会管理条例》
-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民政部《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
- 《中山博爱基金会章程》
- 《中山博爱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



7. 《中山博爱基金会财务管理办法》

8. 基金会提供的相关资料

二、基金会基本情况

中山博爱基金会是民革中央发起成立的全国性非公募基金会，2016年4月25日民政部正式批复登记成立。注册资金：23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00000MJ0065022N；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84号；法定代表人：郑建邦。

业务范围：资助贫困人群、弱势群体，帮助解决就医、就学等困难；在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事件中，扶危济困、救灾赈灾。

2018年5月23日基金会被民政部认定为慈善组织，2021年3月基金会被民政部评为3A级社会组织。

基金会主要经费来源为民革党员个人及其组织自愿捐赠。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4年1月3日，基金会提交了《关于接收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物资捐赠支持开展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项目并向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拨付物资的请示》，有关内容摘录如下：

12月18日23时59分，甘肃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6.2级地震，地震造成积石山县受灾。日前，立国集团董事局主席寇立国协调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拟向我会捐赠价值173.31万元的“佐丹力159方便杂粮粥”10900盒、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拟捐赠价值100.17万元的“佐丹力159方便杂粮粥”6300盒，定向支援积石山县灾区。根据民革中央领导同志指示，经我会秘书处联系，寇立国等与民革甘肃省委会等协调，拟通过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捐赠小关



乡人民政府。现就项目设立、物资拨付等建议请示如下：

（一）建议接收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捐赠，设立甘肃积石山县抗震救灾项目。

（二）根据捐赠意向书，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捐赠的“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10900 盒价值 173.31 万元、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捐赠的“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6300 盒价值 100.17 万元。捐赠方向我会提交了佐丹力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批次产品《出库单》《出厂检验报告》《营业执照》《产品许可证》及产品生产标准等，市场零售价 159 元/盒。

经网络购物店铺查询，“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在京东佐丹力官方旗舰店售价 159 元/盒，在京东自营店售价 149 元/盒。按照市场零售价 159 元/盒计算价值符合市场售价。

建议为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具“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10900 盒，价值 173.31 万元，为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具“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6300 盒，价值 100.17 万元的捐赠票据，并颁发证书。请寇立国协调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补签定向捐赠协议书。

（三）鉴于我会无法储存物资，同时为提升救灾效率，建议捐赠人直接将物资运送积石山县，请民革甘肃省委会协助做好物资捐赠接收事宜。

（四）经民革甘肃省委会联系，拟由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接收捐赠物资并转赠小关乡人民政府。建议项目结束后，请民革甘肃省委会协助联系积石山县慈善协会，向我会提交捐赠物资接收证明、捐赠物资发放清单复印件等资料。

四、项目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项目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 12 月中山博爱基金会与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根据民革中央部署，经民革甘肃省委会协调，中山博爱基金会使用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定向捐赠的“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17200 盒（单价 159 元/盒，总价值 2734800 元，产品生产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3 日），通过民革甘肃省委会捐赠小关乡人民政府，给积石山县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提供支持，“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 出库单、产品检测报告等价值证明材料同时附后。

2023 年 12 月中山博爱基金会与积石山县小关乡人民政府签署协议书，根据民革中央部署，经民革甘肃省委会协调，甲方使用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定向捐赠的“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17200 盒（单价 159 元/盒，总价值 2734800 元，产品生产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3 日），定向捐赠乙方，用于抗震救灾。

（二）项目专项经费使用情况

1. 2025 年 3 月 3 日基金会提交了《关于国家审计署统战审计局审计报告中积石山地震物资捐赠项目问题整改的请示》，有关内容摘录如下：

近日，国家审计署统战审计局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中对我会 2024 年初开展的积石山地震物资捐赠项目提出了“捐赠实物价值认定不实，涉及金额 273.48 万元”，要求“收到审计报告之日起 60 天内立行立改，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认定捐赠实物价值，并调整相关账目”的整改要求。目前审计报告尚未正式印发，鉴于该问题涉及捐赠物资价值重新认定并调整账目，影响 2024 年财务审计和年报数据。结合和国家审计署统战审计局有关同志交流意见，为此我会秘书处就整改事宜建议请示如下：

联系寇立国同志及捐赠方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建议限期 7 日内重新提交采购发票、合同或相关价值证明，我会根据相关证明重新认定捐赠价值：

赠方假如不能提供相关有效价值证明，建议在征求捐赠方意见基础上，此前我会开具的捐赠票据作废，直接以实物登记进行登记：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捐赠“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10900 盒、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捐赠 6300 盒。

捐赠方假如能提供相关有效价值证明，建议在征求捐赠方意见基础上，此前我会开具的捐赠票据作废，根据采购发票、合同或相关价值证明等认定价值，重新开具捐赠票据。

请我会财务部门根据最新价值认定情况调整账目。

对捐赠方抵税情况进行了解，并在重新认定价值后，对相关税务部门进行书面告知，防止捐赠方出现偷税情况。

2. 2025 年 5 月 16 日基金会提交了《关于甘肃积石山抗震救灾项目（物资类）整改重新开具票据调整账目情况的报告》，有关内容摘录如下：

国家审计署统战审计局审计报告对我会 2024 年初开展的积石山地震物资捐赠项目提出了“捐赠实物价值认定不实，涉及金额 273.48 万元”，要求“收到审计报告之日起 60 天内立行立改，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认定捐赠实物价值，并调整相关账目”的整改要求。为落实整改，2025 年 3 月，我会秘书处经与捐赠方联系追加价值证明材料，并由财务部门与我会聘请的第三方审计公司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沟通，重新计算价值，调整了账目。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捐赠方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我会提交了采购价值证明材料。其中，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 万元采购“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10900 盒，向我会提交了情况说明、汇款单、采购发票和采购合同。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通过非本企业账户转账 50 万元采购 6300 盒，无法提供采购合同和发票等。经民革甘肃省委会证明（附后），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捐赠 17200 盒“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生产日期为当时最新的 2023 年 12 月。

参照捐赠方最新提供的证明中材料最完备、价值最低的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10900 盒 50 万元”采购价值（45.87 元/盒）作为本项目中的捐赠物资价值标准，重新开具捐赠票据，调整了基金会账目：

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10900 盒，价值 50 万元。

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佐丹力 159 方便杂粮粥”6300 盒，价值 28.8981 万元。

甘肃积石山抗震救灾项目（物资类）收入 78.8981 万元，支出 78.8981 万元。

四、审计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经我们审计财务记帐凭证及原始出入库凭单和接受捐赠物资发票，基金会更正了 2024 年 7 月记账凭证 6 号的存货、捐赠收入及业务活动成本科目的计量金额，并向山西潞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重新开具了数量 10900 单价 45.87 元金额 50 万元的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向深圳同佳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重新开具了数量 6300 单价 45.87 元金额 28.8981 万元的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

经审计，项目的组织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中山博爱基金会章程》等法律、章程的规定。基金会能够按期严格完成国家审计署统战审计局审计报告提出的整改意见，符合基金会项目管理规定。

建议：基金会严格按照《民政部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等规定，加强对非现金捐赠物资的监管，完善捐赠物资公允价值评估制度，依据会计准则计量捐赠物资的入账价值。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基金会内部核实专项经费支出去向使用。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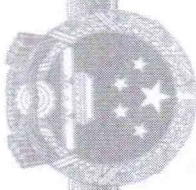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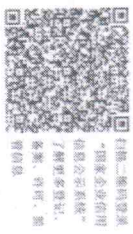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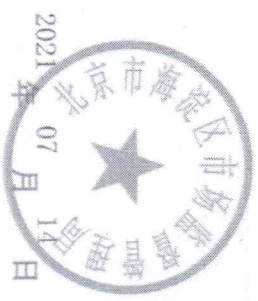
(副本)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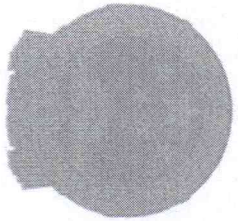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104629A

名称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于孔吉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4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3月04日至 2029年03月03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4层A座517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北京慧智宏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于孔吉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6号4层A座517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6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09]001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03月03日

证书序号：001469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于孔青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4年08月4日
工作单位: 北京源隆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113135408041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11026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12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于孔青 11000110260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4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4月4日

注意: 替孔青 2007.4.20 注册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杨坤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4/23
 工作单位: 北京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1080062860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
 110108006286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杨坤鹏 110002310008

证书编号: 11000231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09月05日
 Date of Issuance

CPA 年检合格 2015
 CPA 年检合格 2016
 CPA 年检合格 201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检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出: 北京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
 2019.3.27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